

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本着对公司、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依法独立行使职权，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监督，在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化运作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维护了股东、公司和员工的合法权益。现将主要工作汇报如下，请予以审议。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3 年公司共召开四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议案
1	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3. 4. 18	议案 1. 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 2.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 3.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议案 4.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议案 5. 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议案 6. 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议案 7. 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	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3. 4. 28	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3	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3. 8. 25	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4	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3. 10. 30	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有关事项的意见

（一）关于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监事会列席了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的角度出发，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了相应的监督和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均按规定程序进行，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决议的内容合法有效。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以及重大决策的制定、实施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制度等相关规定，内部控制制度健全，经营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之间相互制衡，运行有效。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能够认真履行职责，未发现在执行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及股东权益的行为。

（二）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情况

监事会审议了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认为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执行情况，评价客观。公司建立了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相关规定、适应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的内部控制

体系，并得到有效执行，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合理合法及资产安全，切实保护公司全体股东的根本利益，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告、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及经营风险的防范提供合理的保证。

（三）关于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听取公司财务负责人的汇报，审议公司季度、半年度、年度报告，审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检查和监督。认为：公司财务制度较健全，财务控制较为正常，公司定期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对有关事项作出的评价符合客观公正的原则。

三、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计划

1. 建章立制、规范运行

在新的一年里，监事会全体成员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规政策的规定，持续完善监事会监督工作机制，围绕公司的经营，忠实、勤勉、规范、有效地履行职责。加强对公司总体风险和关键问题的把握能力，积极督促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有效运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2. 认真履职、担当作为

继续督促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合法、合规履职。定期审阅财务报告，监督公司的财务运行状况。维护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员工权益。同时不断加强自身职业素养，努力提高专业能力和履职水平，拓展工作思路，创新工作方法，为公司经营提供有力的监督保障。

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4 年 4 月 27 日